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北京市通州区南火垡集租房

供水保障工程核准的批复

京通州发改（核）〔2024〕114号

大运河（北京）供水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报北京市通州区南火垡集租房供水保障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的请示》（大运河供水文〔2024〕43号）、《关于北京市通州区南火垡集租房供水保障工程招标方案核准的请示》（大运河供水文〔2024〕44号）收悉。根据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关于北京市通州区南火垡集租房供水保障工程“多规合一”协同意见的函》（京规自基础策划[通]函〔2024〕0022号）等相关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你单位建设北京市通州区南火垡集租房供水保障工程。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张家湾镇。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干渠北侧水厂厂外DN300毫米输水管线870.5米，沿现状牛样路、田柏路、潞西路新建DN200-DN400毫米给水管线4284米。具体建设规模指标由规划自然资源部门核定。

三、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总投资2337.5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大运河（北京）供水有限公司筹措解决。

四、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1份。请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送我委重新核准。

五、本批复有效期2年,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如需延期开

工建设的，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向我委提出延期申请。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件：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南火垡集租房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大运河（北京）供水有限公司

企业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02MBK81H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细项** | **单项合同**  **估算金额**  **（万元）**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 | **招标组织形式（自行招标或委托招标）** | **不采用**  **招标形式** | **备注** |
| **勘察** | 工程勘察 | 95.7 |  |  | √ | 金额低于依法  必须招标标准 |
| **设计** | 工程设计 | 78.8 |  |  | √ | 金额低于依法  必须招标标准 |
| **施工** | 工程施工 | 1914.6 | 公开招标 | 委托招标 |  |  |
| **监理** | 工程监理 | 44.2 |  |  | √ | 金额低于依法  必须招标标准 |
| **其他**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预备费 | 204.2 |  |  |  |  |
| 核准意见说明：无。 | | | | | | |
| **注意事项：**  1、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上全过程公开。  3、招标方案核准意见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经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 | | | | | |